

# 三星财险责任保险附加日落条款（2025 版）

（注册号：C00004530922025041014983）

## 总则

**第一条** 本附加条款为三星财产保险（中国）有限公司责任保险类主险（以下简称“主险”）的附加条款，只有在投保了主险的基础上，才能投保本附加条款。本附加条款与主险条款内容相悖之处，以本附加条款为准；本附加险条款未约定事项，以主险条款为准。主险条款效力终止，本附加条款效力亦同时终止；主险条款无效，本附加条款亦无效。

凡涉及本附加条款的约定，均应采用书面形式。

## 保险责任

**第二条** 兹经保险合同双方约定，除另有约定外，本保险合同的承保范围仅适用于被保险人在保险期间内或保险期间届满后两年内报告的损失。